

亮點體育運動，再創臺灣榮耀

文 / 鄭志富

2013

年政府組織再造，行政院體育委員會併入教育部成立體育署，旋即由時任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副校長鄭志富教授擔任召集人，邀集國內體育運動學者、媒體記者、產業專家及行政單位，針對未來十年（2013~2023）國家體育運動發展方向，研擬具體政策與指標，並依短、中、長程計畫逐步實施，以達「健康國民、卓越競技、活力臺灣」之願景（教育部體育署，2013a）。該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於2013年6月25日公布，同年9月完成行動方案規劃，並自2014年起編列預算落實執行。

鑒於國內外體育運動環境快速變遷，為因應時代脈動，追求進步革新，教育部體育署所推行部分重要政策也業已調整或變更，且自2016年新政府執政後，同年7月成立行政院體育運動發展委員會，將總統數項體育運動政見（體育行政優化、鼓勵企業投資、國際賽事接軌、體育向下扎根、選手職涯照顧）及其對應12項具體政策，列入該委員會討論研議。此外，《國民體育法》修正案已於2017年8月31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同年9月



體育署於108年10月2日舉辦「健康國民 卓越競技 活力臺灣」執行亮點論壇，由高署長俊雄（左二）、林副署長哲宏（左一）、王副署長水文（右二）及筆者（右一）共同參與綜合座談。（圖片提供 / 教育部體育署）

20日總統公布。依照本次《國民體育法》修正條文第七條「中央主管機關為推行體育活動，應制定全國體育發展政策，並逐年檢討修正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依全國體育發展政策，訂定地方體育發展計畫，切實推動體育活動。」之規定，教育部體育署應儘速研訂全國體育發展政策，並視執行成效每年滾動修正檢討（教育部體育署，2017，頁1）。

基此，教育部體育署乃於2017年初，依循原白皮書架構內容，並檢核彙整2013~2016年執行成果，同時納入總統政見及行政院體育運動發展委員會討論議題，完成《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

2017修訂版》，而配合訂定之行動方案，亦做為後續年度落實原白皮書中、長程目標之主要依據。

七年來，無論是學校體育扎根校園、全民運動人口逐年增加、運動競技成績亮眼國際舞臺、國際體育空間拓展與人脈建立、營造優質友善運動環境、運動產業興起結合企業資源投入，成為幸福經濟推手，已讓臺灣體育運動展現新的面貌，朝向「體育運動黃金十年」邁進。因此，為就體育組織變革、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修訂、體育政策推動及國民體育法修正進行體育優化以來，所推動之各項措施及成效，彙整相關資訊以具體掌握執行成果，乃籌劃以專刊方式出版，並由林副署長哲宏擔任召集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副校長鄭志富教授擔任主編委員，再度邀集原白皮書六項推動主軸撰述委員與體育署各業務組同仁，根據原有及新修訂策略，客觀檢討其執行成果。歷經4個月期間，召開5次編輯會議、34次小組編輯會議，深入討論102年體育署成立起至108年，這七年來之具體績效與亮點做政策行銷，並提出未來展望，做為下個階段之努力方向。茲將其重點內容分述如下：

一、學校體育

學校體育政策推動自2013年起至2019年止，已有豐碩的亮點與績效。例如：在「健全體育行政法規與輔導系統」方面，已增修30項體育法規，並補助學校整建運動場地及體育器材經費高達50億5,551萬。在「辦理體育專業人力培育與進修制度」方面，全國國小體育教師具體育專長者自2013年之30.03%提升至2018年54.27%，且近三年增聘專任運動教練達412人。在「完善體育教學配套措施與發展」方面，除落實體育活動性別平等教育外，也修訂十二年國教體育班新課綱，

並提升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大幅降低溺水死亡率。在「增加體育活動與運動團隊質量」方面，有效執行SH150（每週在校運動150分鐘）方案達成率高達89.45%，也帶動學生體適能表現四項均達中等以上比例已提升至60.38%，且大隊接力等四項普及化運動共計900萬人參加。

另推動學校體育新南向政策自2017年至2019年7月止，交流校數達283校，來訪國家已達13國。在「加強優秀運動人才培育機制」方面，逐年增加運動傷害防護員名額與巡迴服務，並成立7大輔導區，受惠學生逾4,000人。在「實施適應體育與輔導機制」方面，辦理適應體育教師初、進階研習達1,715人。

二、全民運動

依據2018年運動現況調查分析結果，國人規律運動人口比率已達33.5%，較受關注的女性、銀髮族、職工等族群，近年規律運動風氣也持續提升，展現政府貫徹執行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之成果。

全民運動政策推動自2013年起至今豐碩亮點與績效如下：一、研訂運動：臺灣中程計畫等政策，配合國體法修正13項子法，健全法制作業；二、建置體育雲全民運動資訊系統，整合體育專業人員證照、媒合功能、國民體適能數據、個人運動履歷，運動場館與活動等多元資訊，供查詢運用，另營運FB、IG、LINE等新媒體平臺，規劃體育表演會，強化觀念宣導；三、擴大族群參與，包括推動運動企業認證案、運動「銀」健康專案、研擬「推廣女性參與體育運動白皮書」、召開原住民族運動會辦理成效座談會、身心障礙者運動論壇等，並研訂專項策略，每年逾220萬人次參與活動，提升規律運動人口比率達33.5%，其中，女性與高齡者逾3成、6成，職場主力族群，

也突破2成；四、培育人力資源，促進活動品質，包括：辦理各類體育專業人員檢定，核發逾2萬張證照，輔導協會通過合格裁判教練逾6,000人，輔導企業聘用253名體育運動相關背景專業人員，擔任運動指導員，推動812項員工運動休閒活動，逾15萬人次參與。

三、競技運動

推展競技運動目標係為協助我國優秀運動競技選手，登上國際賽會最高殿堂—奧林匹克運動會，並追求「更快、更高、更強」運動表現，使運動競技實力達到登峰造極之境界。近年來我國競技運動選手參加奧、亞運及世大運等國際綜合性賽會，佳績頻傳，顯見採行連貫培訓體系政策奏效，未來更期望於2020東京奧運時，一舉突破歷屆最佳成績，再創臺灣榮耀與感動。

為爭取國際競賽佳績，七年來廣續辦理運動科學選才、建立國家接班梯隊、連貫奧亞運培訓及參賽體系、推動企業聯賽、推動特定體育團體改革、落實優秀運動選手照顧等，並大幅度提升運動選手培訓及訓練環境等預算，戮力建構良好競技運動發展環境，讓選手無後顧之憂全力備戰。

近年來，臺灣運動選手在國際競技舞臺上屢創佳績，實為政府對於體育運動重視與支持的最佳證明。2016年里約奧運獲得1金2銅，參賽種類創歷史之最；2017年臺北世大運26金34銀30銅，創下我國參加世大運史上最佳成績；2018年雅加達—巨港亞運17金19銀31銅，為我國參加亞運會次佳成績（僅次1988曼谷亞運）；2019年拿坡里世大運會9金13銀10銅，為我國參加境外世大運最佳成績。其他國際重要運動賽會（世界錦標賽、國際分齡賽、亞洲錦標賽……等），我國運動選手表現亦極為亮眼。

四、國際與兩岸體育

體育運動是我國重要發展戰略項目，參與國際體育運動向來是我國外交實力的延伸，運動選手在國際運動賽會中發光發熱，爭取佳績，無疑是我國展現國力、努力爭取加入國際社會的另一項具體作為。

國際及兩岸體育政策推動迄今，在輔導各單項運動協會辦理國際賽事，擴大參與規模方面，以2018年為例，共舉辦130場國際賽事，吸引超過18,000名外籍人士參賽，80萬人次進場觀賽，更有上億人次透過國內外電視或網路等多元平臺收看；在積極參與國際體育組織與活動，提升在各國際組織之影響力方面，主要輔導地方政府申辦國際綜合性運動賽會，包括「2015年桃園亞太聽障運動會」、「2016第50屆國際少年運動會」、「2017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等。每年亦輔導中華奧會、大專體總及高中體總，派員出席各項重要國際會議、論壇及交流活動，並簽署相關體育交流協定，另輔助各單項運動協會積極參與國際體育組織會員大會、理事會、執行委員會及各專項技術委員會會議及相關活動，平均每年補助132項次；在建立國際體育事務人才分級制度方面，自2011年起，已培育逾1,000名國際體育事務人員，420位列入人才資料庫，自2018年起，中華奧會已與8校簽訂合作備忘錄，以吸引青年學子加入國際體育事務；在建構APEC體育政策網絡平臺，拓展體育領導人交流管道方面，積極與APEC會員及國內外專家學者進行對話與分享，每年辦理2場ASPEN會議及發布3期電子報；在兩岸體育交流活動方面，持續以對等尊嚴、相互尊重原則，健康有序推展定期交流活動。

五、運動產業

運動產業結合市場資源帶動經濟效益，已成為



「健康國民 卓越競技 活力臺灣」執行亮點論壇與會貴賓合影。（圖片提供／教育部體育署）

全球化的趨勢。政府為強化民間發展運動產業，訂定「運動產業發展條例」，2013年教育部撰寫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時，亦將運動產業正式納入政府推動體育政策的一環；期許運動產業成為「打造幸福經濟的推手」。

運動產業政策推動至今，其亮點與績效成果豐碩，例如：政府補助創造需求與產業發展，徵選優質運動遊程創造運動產值約新臺幣1億3,536萬元、補助學生參與或觀賞運動以培養運動消費習慣，累計有4萬952人次受惠。另為提升賽事觀賞人口、增加國人對賽事、運動員之關注，輔導補助辦理國際賽事行銷宣導，並轉播基層賽事與未具商業價值賽事以達推廣普及效益，活絡產業發展。除了需求創造，產業供給面上亦辦理我是運動創業家競賽，注入運動產業創新思維；體育運動文化推展，奠基運動新價值；建置運動產業人才職能基準及人才培育，提升服務品質；並且因應社會趨勢修正運動產業發展條例，強化民間資源挹注體育運動，鼓勵國公營投入體育運動，擴大社會資源投入。上述作為已實際提升運動產業整體經濟效益，生產總額及運動消費支出與2013年相較均呈上揚趨勢，我國國民幸福指數、國際指標、綜合指數及主觀幸福感之國際排名均進步3名。

六、運動設施

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2013年公布、2017年滾動式修正後，運動設施以「營造優質友善運動環境」為主題，並逐步落實政策所提目標。

在政策執行預算上，從2009~2019年編列預算237.29億元，其亮點與績效包含下列事項：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城鄉建設 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部分，補助營造優質友善運動場館設施130項計畫、營造友善自行車道51項計畫及改善水域運動環境15項計畫；在興（整）建各級競技運動場館部分，完成2017臺北世大運場館共60座、推動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計畫等，支援選手取得競技成果；在興（整）建全民休閒運動環境部分，補助興建30座國民運動中心、改善國民運動設施475案、自行車道串連建設達2,046公里，滿足民衆多元運動需求；在建構全國運動場館資訊網部分，建置全國運動場館資訊網（i-play），提供民衆便利查詢運動場館資訊的管道；並完成運動設施規範及分級分類參考手冊、運動設施規劃設計及施作常見缺失參考手冊、簡易運動設施造價分析等，及整合運動場館各類專業人才，辦理多項研習會，以提升運動場館人員專業知能。

七、企業與運動

國家體育運動事業的發展，除了政府單位的資源挹注與推動外，同時也需要民間企業投入金錢與時間。在2013年公布的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中，便已提出「增加投入運動產業的資源」為我國體育運動發展之重要策略。為提升我國職工族群規律運動人口比例及使企業主提升員工運動福利，規劃「運動企業認證案」，截至108年已認證274間企業，希望藉由認證機制建立，將體適能概念及運動樂趣融入企業文化中，打造永續健康的企業文化觀念教育部體育署自2009年以來辦理「體育推手獎」，表揚長期無私奉獻及熱心推展體育發展的企業、團體及個人，近三年參與推薦件數為231件，平均每年77件；獲獎件數204件，平均每年68件，2019年參與推薦件數為92件，獲獎件數為78件，創歷年新高，顯見「體育推手獎」，已成為企業團體及個人的年度體育重要盛事。

為引入民間企業資源，積極規劃辦理企業聯賽，讓我國各項運動朝向職業化邁進，已輔導籃球、排球、足球、壘球、射箭、棒球等協會籌辦企業聯賽，藉由聯賽制度的建立，延續選手運動生命。為振興體育，並籌資以發掘、培訓及照顧運動人才，協助國際體育交流，並促進社會公益，自2008年開始發行運動彩券，為運動發展基金注入可觀盈餘，第二屆發行迄今截至2019年8月底總銷售額已超過新臺幣1,888億元，盈餘約190億元。

運動贊助成為全球趨勢，是企業執行CSR的好捷徑，也是企業提升國際知名度的好方法，鼓勵企業雇主建置良好職工運動環境、參與全民運動習慣。藉由深入企業提供運動社團交誼及運動知能講座，推廣運動企業標章，並協助企業聘請運動指導員，媒合企業聘請運動指導員。展現行政部門更靈活的管理思維，結合企業參與運動推廣事務，此

政策創新轉換成價值創新，創造企業與運動的雙贏藍海。

前瞻2023年，甚至於更長遠的未來，在面對全球化經濟發展運動、少子女化與高齡化的社會衝擊，以更縝密的思維與創新作法來執行國家體育運動政策，實為當務之急。尤其是在「健康國民、卓越競技、活力臺灣」的願景下，為創造愉快的運動經驗，為臺灣培育健康卓越人才，爰提出以下各發展策略主軸之未來展望，做為共同努力目標：

- 一、為達成「運動扎根、活力校園」之目標，擬訂2020年至2023年學校體育政策6項推動策略：1.健全體育教師與專任運動教練相關配套措施；2.完善體育教學配套措施；3.強化游泳技能與自救能力；4.提升學生身體活動量與身體適能；5.加強實施適應體育與輔導機制；6.推動學校體育新南向國家交流。
- 二、為讓更多國人自發、樂活、愛運動，後續將再加強推動之重點，包括：1.鬆綁山域相關法令，強化山野教育，讓更多民衆親山、愛山，享受戶外運動樂趣；2.持續整合運動健康跨領域資源，與國健署協力提出12項策略及17個行動方案，引領少動族群投入運動參與之行列；3.打造「愛運動、動無礙」的運動氛圍，保障身心障礙者運動權；4.持續推動科技體適能檢測，加值應用並提升效率，促進民衆參與意願。
- 三、持續在既有制度、策略、管理面上力求突破創新，並以「強化參加國際綜合性運動賽會連貫培訓體系」、「建構單項運動潛力選手接班梯隊」、「提升運動科學支援體系」、「健全單項協會運作機制」及「打造優質競技訓練環境」為目標，且積極推動「浪潮計畫」、「千里馬計畫」及「伯樂計畫」等培育競技運動選

手及教練。更從基礎面、基層面上，厚植各級國家運動代表隊，以提升國際競爭實力，培育更多運動競技場上的臺灣之光。

四、廣續加強國際體育事務人才之培育，爭取國人擔任國際體育運動組織重要領導職務，發揮體育帶動國家整體力量與地位，以植基臺灣邁向世界。另外，加強臺灣品牌賽事行銷，以開拓嶄新國際體育交流領域，提高我國能見度與國際影響力。

五、以「打造幸福經濟的推手」為願景，藉由全民化、職能化、科技化、產業化及國際化等發展策略，達成增值運動產業實力、展現運動城市魅力及激發運動健康活力之目標，進而蓬勃運動產業，進而提高人民所得，使臺灣真正成為幸福的世界先進國家。

六、以接軌國際體壇及落實在地全民運動福祉之原則，持續規劃建置國際賽會場館、建構優質運動訓練環境及均衡推展城鄉全民運動設施等，使臺灣能夠走向國際，並建構友善、便利、安全的全民運動環境，創造全民健康幸福的運動人生。

七、朝向積極擴大企業參與的廣度及深度，一方面瞭解企業對於資源投入體育運動的動機及誘因，強化其資源投入；並提供更多元企業資源投入方式。此外，藉由表揚體育推手事蹟，彰顯企業贊助榮耀；穩定運動彩券發行，挹注體育運動發展，成功吸引企業加入我國體育運動發展行列。

打造健康生活已成為現階段及下一個世紀先進國家的共同目標，推展全民運動也是國際潮流。正如2002年世界衛生組織（WHO）提出「讓健康動起來（Move for Health）」的口號，以「將運動習慣與體能活動深入於每一個人的生活中」為目標。因此，如何延續這些年來施



高署長俊雄於論壇中期許讓運動成為臺灣民眾生活的一部分，更要支持選手參與國際賽事，讓世界看見臺灣的實力。（圖片提供／教育部體育署）

政的成果與亮點績效，讓體育運動熱潮成為臺灣民眾的榮耀與生活的一部分，將是政府及民間企業的共同目標（教育部體育署，2013b）。而透過新修訂的《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2017修訂版》的核心理念，有效推動學校體育、全民運動、競技運動、國際及兩岸運動、運動產業、運動設施，以及企業資源整合之主軸策略，營造更優質友善的運動島，逐步踏實，實現健康國民、卓越競技與活力臺灣新願景，再創臺灣體育運動之高峰。🌟

作者鄭志富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優聘教授

參考文獻

教育部體育署（2013a）。打造未來十年體育運動新願景－健康國民、卓越競技、活力臺灣。**國民體育季刊**，176，3-5。

教育部體育署（2013b）。**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臺北市：作者。

教育部體育署（2017）。**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2017修訂版**（含107年執行成果）。臺北市：作者。